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京城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5/03/28	發言時間	15:36:16
發言人	周敬恆	發言人職稱	經理	發言人電話	07-7161668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決議104年度股利分派				
符合條款	第 14 款	事實發生日	105/03/28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：2016/03/28</p> <p>2. 股東配發內容：</p> <p>(1)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(元/股)：0</p> <p>(2)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(元/股)：0</p> <p>(3)股東配發之現金(股利)總金額(元)：0</p> <p>(4)盈餘轉增資配股(元/股)：0</p> <p>(5)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(元/股)：0</p> <p>(6)股東配股總股數(股)：0</p> <p>3. 其他應敘明事項：</p> <p>摘錄股利分派之公司章程第25條修正案，經本公司104年12月30日董事會通過，擬提105年股東常會討論。</p> <p>4. 普通股每股面額欄位：新台幣 10.0000元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